

关于万安县 2018 年县级决算的报告

——2019 年 8 月 29 日在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 25 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匡奕斌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18 年县级决算草案已编制完成，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常委会提出 2018 年县级决算报告，请予审议。

一、2018 年县级决算基本情况

2018 年，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县认真贯彻落实县委的决策部署，深化改革，适应经济新常态，加强收入预算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绩效，强化预算执行，硬化预算约束，较好完成了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的调整预算收支任务，实现了预算收支平衡。此次省财政批复 2018 年决算数与 2019 年 4 月 10 日在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关于万安县 2018 年全县和县级预算执行情况与 2019 年全县和县级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数据一致，具体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18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完成 80699 万元，占调整预算（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调整预算数，

下同)的100%，比上年增长7.7%。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是：

税收收入完成51456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9%，其中：增值税15659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7%；改征增值税和营业税10004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6%；企业所得税3997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7%；个人所得税3251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其他税收收入18545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3%。非税收入29243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1%，其中：专项收入4307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79.5%；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2372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8.8%；罚没收入4971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4%；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及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7593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0.7%。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18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287648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9%，比上年增长9.3%。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425万元，占调整预算的74.7%；国防和公共安全支出11039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11.6%；教育支出50132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5%；科学技术支出16846万元，占调整预算的214.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485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4.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341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4.6%；卫生健康支出32363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30.5%；节能环保支出7367万元，占调整预算的82%；城乡社区事务支出49018万元，占调整预算的205.6%；农林水事务支出45083万元，占调整预算的77.9%；交通运输支出1596万元，占调整预算的24.8%；住房保障支出6190万元，占调整预算的60.5%；其他各项支出7763万元，占调整预算的39.4%。部分项目支出决算数偏离调整预算

数，一是部分调整预算数未包含全部上级专项追加支出数，而决算数包含所有上级补助指标（与省对账确认），调整预算时无法准确预计，导致部分决算数高于调整预算数；二是年终决算时，为缓解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压力，部分支出科目等当年未列支，按照实际支出数列报支出，导致部分支出决算数小于调整预算数；三是为了保证重点支出需要，对部分功能科目根据项目作出适当调整，导致部分支出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产生较大差异。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18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是：收入总计3157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8069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68844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0773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785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435万元，调入资金52201万元；支出总计3157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287648万元，上解支出1602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685万元，补助下级支出21887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729万元，结转下年支出1186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及平衡情况

基金预算收入总计89847万元。其中：当年收入68237万元，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63902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3575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263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295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202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333万元；上年结余收入2648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6629万元。

基金预算支出总计76065万元。其中：当年基金支出62405万元，包括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时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8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支出61381万元，城

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相关支出 99 万元,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45 万元,彩票公益金相关支出 87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528 万元;调出资金 10132 万元。

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89847 万元,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76065 万元,收支相抵,基金预算滚存结余 13782 万元。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平衡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主要根据国有企业上年实现净利润一定比例收取,同时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安排相关支出。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为零,支出为零。

(六)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及平衡情况

社保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39649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收入 66090 万元,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800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431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701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6276 万元、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9421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701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391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279 万元;补助收入 2402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71157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5028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支出 63178 万元,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966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315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061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5468 万元、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9315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37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58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225 万元;上解支出 1850 万元。

社保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39649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5028 万元,收支相抵,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滚存结余 74621 万元。

二、2018 年主要财政工作

2018 年我们严格落实预算法各项要求,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着力推进现代财政建设,通过增加总量、盘活存量、用好增量、有保有压、优化结构,预算收支运行平稳,重点支出保障有力,民生事业全面发展,财政改革深入推进,较好地完成了县人大的预算和各项工作任务。

(一) 财政收入组织得力,稳中有升。2018 年以来,财税部门紧紧以组织收入为中心,抓好税源管控、夯实征管基础,强化调度征管,财政收入持续平稳增长,财政总收入完成 12.86 亿元,增长 10%。一是强化收入调度。县政府定期召开收入调度会,要求财税部门合理分配收入计划,做到早分配、早安排,层层落实收入,月月按时入库;要求抓好项目管理,防止税收流失,以抓项目带动税收增长。二是狠抓收入征管。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和减税降费减收双重压力,升级现有综合治税涉税平台,着力抓好税源监控,提高税收征管效率。规范非税收入管理,加大土地出让、国有资产处置等收入征管力度,挖掘非税收入潜力,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三是创新总部经济。2018 年,我县在发展总部经济工作中创新方法,引进新兴产业企业 14 家,税收贡献有重大突破,全年上缴税收达到 3.7 亿元,有效的缓解了我县的经济运行压力。

(二) 民生工程优先保障,富民惠民。全县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 26.8 亿元,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86.5%,确保了公共财政的阳光普照到社会生产生活的方方面面。一是优先保

障教育事业发展。全年教育支出 56259 万元,同比增加 1798 万元,增长 3.3%。二是构建公共卫生保障体系。公共卫生保障体系共安排资金 7481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公立医院改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和医疗救助。三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共安排资金 24062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农村五保供养、自然灾害救助、抚恤事业和退役士兵安置、促进就业和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四是全面落实惠农补贴政策。2018 年共发放惠农补贴资金 3 大项 4 小项,涉及补贴对象 5.7 万人次,累计发放补贴资金 4031 万元。

(三) 精准扶贫力补短板, 助力脱贫。 出台《万安县 2018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扶贫资金实施方案》等文件,强化脱贫攻坚资金保障,围绕“十大扶贫工程”脱贫规划统筹整合财力,多方发力多头投入。2018 年,统筹整合资金 2.23 亿元,其中:特别是加大了本级财政保障力度,2018 年安排本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0.56 亿元,比上年增长 21.7%。市县两级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0.69 亿元与中央和省级 0.82 亿元,安排比例为 84.1%,远远超过 10%。全年设立旅游发展资金 500 万元推进旅游脱贫。

(四) 重点工作落实到位, 成效显著。 一是多方抓好财源建设。注重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杠杆作用,落实工业发展资金及兑现企业产业扶持资金 2.37 亿元,促进企业增产增效和工业经济稳定增长;县财政投入 0.25 亿元担保基金,通过“财园信贷通”为全县 80 户企业累计发放贷款 3.3 亿元;通过“财政惠农信贷通”为群众发放贷款 3.4 亿元,支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大力推进创业贷款财政贴息政策,财政贴息 0.54 亿元,发放小额担保贷款

1.19 亿元。二是全力争取补助资金。全力以赴向上争资立项，完善争资争项激励机制，充分调动部门争资积极性。全年共争取上级项目资金 16.9 亿元，可比口径增长 4.6%。积极申请债券资金，2018 年，我县努力向省财政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2.7 亿元。

（五）财政改革稳步推进，运行规范。一是完善全口径预算管理制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社会保险基金四本预算全部提交人大审查。二是积极推动减税降费工作开展。深化推进减税降费，加强企业收入、税负等动态分析，减轻企业收入负担。三是规范预算编制公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建立健全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树立预算绩效理念，推进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与预算安排挂钩。加大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深度和力度，63 个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全面公开，部门预、决算公开到项级科目。

（六）深入开展财政监督，依法理财。一是强化预算监督管理。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开展了会计监督检查工作，下发了整改通知书 8 份，依法对相关单位进行了处理、处罚，共追缴财政资金 119.65 万元，补缴税费 3.56 万元，并调整不规范账务处理 220.34 万元。进行了小金库检查，下发了整改通知书 18 份，共追缴财政资金 45.79 万元。二是加强投资评审和政府采购管理。加大政府投资项目预算评审力度，全年共评审项目 171 个，送审资金 101000 万元，审减资金 10600 万元，综合审减率 10.4%；加强政府采购监管，全年政府采购计划预算资金 228360 万元，实际支出 196278 万元，节约预算资金 32082 万元，节约率为 14.1%。三是加强地方债务管理。依法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强化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全县政府性债务 162700 万元，控制在债务限

额 172220 万元以内。同时，继续开展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

总的来看，2018 年预算运行平稳，财政在稳增长、调结构、促转型、惠民生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在预算执行中仍然存在一些亟需解决的问题：一是预算收支矛盾十分突出，预算收入增长速度远不及刚性支出的增长；二是财政收入税源匮乏，缺乏主体支柱税源；三是预算编制、执行、绩效管理等等与预算法要求还有差距。对此，我们高度重视，将通过深化改革、创新机制、完善制度、严格管理等一系列扎实有效的举措切实加以解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19 年我县的财政工作任务十分艰巨，我们将紧紧围绕县委提出的发展思路，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积极发挥财政职能，解放思想，抢抓机遇，迎难而上、奋力拼搏，确保圆满完成各项既定目标任务！